

证券代码：832369

证券简称：江苏神农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远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管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及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

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对资金的需求较大，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，暂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****1.议案内容：**

根据公司2019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**3.回避表决情况**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2019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**1.议案内容：**

2019年度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如下关联交易：

序号	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内容	金额（元）
1	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品发机械厂	加工商品	1,017,475.73
2	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锦华机械厂	加工商品	401,637.86
3	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加工商品	322,715.04
4	张家港市金港镇飞博装卸服务部	装卸服务	299,029.12
5	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出租厂房	22,857.14
6	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品发机械厂	出租厂房	3,428.57
7	张家港市金港镇顺鸣机械厂	出租厂房	3,428.57

上述关联交易行为发生时，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，现予以补充确认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2019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**2.议案表决结果：**

同意股数 41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

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鉴于股东陈远华、方凯华为本议案关联方，回避表决，由无关联方股东按正常程序进行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及<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公司拟制订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及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、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45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熙予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康思思、张月梅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

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江苏熙予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1 日